

股票代號：1110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及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高雄市前金區五福三路 21 號 4 樓
電話：(07) 271-1121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8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	新發佈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應用	8~10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1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之主要來源	21~22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2~52
(七)	關係人交易	52~55
(八)	質押之資產	56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6~61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2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2
(十二)	其 他	62~69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70~76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1~73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4
3.	大陸投資資訊	75~76
(十四)	部門資訊	77~78
(十五)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78~91

會計師核閱報告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六(七)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告並未經本會計師核閱，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核閱。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出具之核閱報告，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核閱報告，該等公司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780,647 仟元及 750,772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8.39%及 7.94%，負債總額分別為 69,212 仟元及 69,244 仟元，各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7.74%及 5.73%；有關該等採其他會計師核閱報告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之金額分別為 172,954 仟元及 167,586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 1.86% 及 1.77%。

除第三段及第四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子公司財務報告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所編製。該等子公司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789,482 仟元及 764,850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8.44%及 8.17%，負債總額分別為 69,146 仟元及 69,152 仟元，各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9.09%及 7.55%；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 9,851 仟元及 8,467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5.41%及 4.21%。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所述，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 606,757 仟元及 606,769 仟元，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關於採用權益法認列之綜合損益份額(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768)仟元及 9,263 仟元，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核閱報告，除第三段及第四段所述該等子公司及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暨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黃 鈴 雯

會計師：謝 仁 耀

民國 102 年 5 月 13 日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 3月31日、101年12月31日、
民國101年 3月31日及101年 1月 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註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135,666	1	\$49,697	1	\$91,662	1	\$223,168	2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四)	\$-	-	\$20,000	-	\$30,000	-	\$80,000	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113,040	1	109,002	1	120,746	1	113,697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五)	-	-	19,999	-	-	-	-	-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263,544	3	268,655	3	231,338	3	245,917	3	2170	應付帳款		48,598	1	115,678	1	113,094	1	160,715	2							
115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57,920	1	97,657	1	36,474	-	60,064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六)	90,821	1	83,218	1	75,188	1	79,982	1							
117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	20,995	-	27,060	-	24,043	-	25,733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23,061	-	23,061	-	18,557	-	2,148	-							
1180	其他應收款			10,886	-	1,914	-	426	-	646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七)	2,810	-	2,781	-	3,082	-	3,056	-							
1200	當期所得稅資產			506	-	399	-	62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八)	111,537	1	130,860	2	140,799	2	157,468	1							
1220	存貨		六(五)	384,335	5	462,159	5	439,589	6	462,249	6	流動負債合計										\$276,827	3	\$395,597	4	\$380,720	4	\$483,369	5
130X	預付款項			23,144	-	17,217	-	18,202	-	12,216	-																		
141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六)	168,340	2	164,106	2	135,291	1	135,659	1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三)	\$328,219	4	\$331,514	4	\$334,353	4	\$335,597	4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178,376	13	\$1,197,866	13	\$1,097,833	12	\$1,279,349	14	2645	存入保證金	六(十九)	120,967	1	121,559	1	120,616	1	297,328	3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六(二十)	34,273	-	45,697	-	79,971	1	91,395	1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合計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八)	\$1,040,647	11	\$923,747	9	\$890,241	10	\$790,558	8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83,459	5	\$498,770	5	\$534,940	6	\$724,320	8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九)	680,380	7	698,380	8	834,823	9	834,823	9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606,757	6	608,525	7	606,769	6	602,005	6	2XXX	負債總計		\$760,286	8	\$894,367	10	\$915,660	10	\$1,207,689	1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	340,998	4	352,536	4	375,010	4	379,953	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一)	5,254,599	56	5,261,943	56	5,286,873	56	5,296,149	5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二)	679	-	757	-	334	-	373	-	股 本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三)	9,692	-	11,392	-	24,649	-	24,550	-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二十二)	\$5,720,008	62	\$5,720,008	61	\$5,720,008	61	\$5,720,008	60							
1920	存出保證金		六(十三)	239,145	3	239,145	3	239,145	3	239,145	3	32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三)	183,902	2	183,902	2	183,797	2	183,797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	-	8,830	-	5,207	-	5,207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75,170	10	975,170	10	972,833	10	972,833	10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8,172,897	87	\$8,105,255	87	\$8,263,051	88	\$8,172,763	8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六(二十四)	820,587	9	820,587	9	819,012	9	819,012	9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二十五)	132,217	1	71,416	1	153,326	2	65,180	1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六)	736,976	8	615,839	7	574,405	6	461,996	5							
												3500	庫藏股票	六(二十七)	-12,185	-	-12,185	-	-12,185	-	-12,185	-							
												31XX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8,556,675	92	\$8,374,737	90	\$8,411,196	90	\$8,210,641	87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二十八)	34,312	-	34,017	-	34,028	-	33,782	-					
												3XXX 權益總計				\$8,590,987	92	\$8,408,754	90	\$8,445,224	90	\$8,244,423	87						
1XXX	資產總計			\$9,351,273	100	\$9,303,121	100	\$9,360,884	100	\$9,452,112	100	1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9,351,273	100	\$9,303,121	100	\$9,360,884	100	\$9,452,112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敏斷

經理人：吳長直

會計主管：黃薪翰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 1月 1日至102年 3月31日及
民國101年 1月 1日至101年 3月31日
<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2. 1. 1~ 3.31		101. 1. 1~ 3.31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九)	\$460,227	100	\$382,47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	393,630	86	346,116	91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66,597	14	\$36,360	9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501	-	1,875	-
6200	管理費用		12,301	3	10,839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4,802	3	\$12,714	3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51,795	11	\$23,646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三十)	\$2,928	1	\$60,052	17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三十一)	6,656	2	15,789	4
7050	財務成本		-523	-	-484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355	-	4,972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706	3	\$80,329	22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59,501	14	\$103,975	28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三)	-1,596	-	15,374	4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61,097	14	\$88,601	2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21,549	26	\$108,118	28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13	-	4,291	1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三十四)	\$121,136	26	\$112,409	29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82,233	40	\$201,010	53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淨利/損)		\$60,801	14	\$88,353	24
8620	非控制權益(淨利/損)		296	-	248	-
8600	合 計		\$61,097	14	\$88,601	2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淨利/損)		\$181,938	40	\$200,762	53
8720	非控制權益(淨利/損)		295	-	248	-
8700	合 計		\$182,233	40	\$201,010	53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三十五)	\$0.11		\$0.15	
	基本每股盈餘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敏斷

經理人：吳長直

會計主管：黃薪翰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2年 1月 1日至102年 3月31日及
 民國101年 1月 1日至101年 3月31日
 <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項 目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庫 藏 股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普 通 股 股 本	特 別 股	待 分 配 股 票 股 利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101. 1. 1 期 初 餘 額	\$5,720,008	-	-	\$183,797	\$972,833	\$819,012	\$65,180	-	\$461,996	\$-12,185	\$33,782	\$8,244,423	
本期淨利(損)	-	-	-	-	-	-	88,353	-	-	-	248	88,60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112,409	-	-	112,40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88,353	-	\$112,409	-	\$248	\$201,01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	-	-	\$-207	-	-	-	\$-2	\$-209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	
101. 3. 31 期 末 餘 額	\$5,720,008	-	-	\$183,797	\$972,833	\$819,012	\$153,326	-	\$574,405	\$-12,185	\$34,028	\$8,445,224	
102. 1. 1 期 初 餘 額	\$5,720,008	-	-	\$183,902	\$975,170	\$820,587	\$71,416	-	\$615,839	\$-12,185	\$34,017	\$8,408,754	
本期淨利(損)	-	-	-	-	-	-	60,801	-	-	-	296	61,09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121,137	-	-1	121,13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60,801	-	\$121,137	-	\$295	\$182,233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	
102. 3. 31 期 末 餘 額	\$5,720,008	-	-	\$183,902	\$975,170	\$820,587	\$132,217	-	\$736,976	\$-12,185	\$34,312	\$8,590,98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 事 長：陳敏斷

經 理 人：吳長直

會 計 主 管：黃薪翰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 1月 1日至102年 3月31日及
 民國101年 1月 1日至101年 3月31日
 <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2. 1. 1~102. 3. 31	101. 1. 1~101. 3. 31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59,501	\$103,975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7,190	18,143
攤銷費用	78	39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524	-40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2,719	-10,029
利息費用	523	484
利息收入	-645	-644
股利收入	-	-36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1,355	-4,97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692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利益)	-	-5,665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7,121	-1,828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59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009	72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3,062	\$-4,35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8,681	\$2,98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5,163	14,726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46,274	25,536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8,952	190
存貨(增加)減少	77,824	22,66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5,927	-5,986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4,234	36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18,829	\$60,47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67,080	\$-47,621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7,607	-4,79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29	26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9,323	-16,66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78,767	\$-69,05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0,062	\$-8,580
調整項目合計	\$53,124	\$-12,93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12,625	\$91,037
收取之利息	625	674
收取之股利	-	362
支付之利息	-527	-488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06	-10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2,617	\$91,47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5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7,376	13,57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9,296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864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	6,446

(承上頁)

項 目	102. 1. 1~102. 3. 31	101. 1. 1~101. 3. 31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8,83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5,367	\$15,15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20,000	\$-50,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9,999	-
存入保證金減少	-592	-176,712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11,424	-11,42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2,015	\$-238,13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85,969	\$-131,50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9,697	223,16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5,666	\$91,662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敏斷

經理人：吳長直

會計主管：黃新翰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2年 3月31日、民國101年12月31日、

民國101年 3月31日及民國101年 1月 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45年12月，主要營業項目為水泥、石灰石、水泥加工製品與預拌混凝土等之製造開採及銷售業務。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簡稱為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活動，請參閱附註四、(三)2. 之說明。另本公司並無最終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2年5月13日提報董事會後發佈。

三、新發佈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應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 號「金融工具」

(1)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合併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而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下持有，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所有其他金融資產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允價值衡量。

(2) 就金融負債方面，其分類及衡量之主要改變係關於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後續衡量，該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中歸因於該負債之信用風險變動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中。若上述關於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損益於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下列新準則及修正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並生效，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故本集團尚未適用：

新/修正/修正準則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	聯合協議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	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單獨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	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員工給付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	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	政府貸款	民國102年1月1日
	2009-2011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2. 下列新準則及修正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生效及經金管會認可，故本集團尚未適用：

新/修正/修正準則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民國10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及9號	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規定	民國10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投資個體	民國103年1月1日

3. 由於金管會尚未發布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之生效日，因此尚無法評估於首次適用時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之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揭露資訊。
2. 編製民國101年1月1日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如何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二) 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4)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於處分相關資產時將被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則將該利益或損失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子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	持股或出資比例			
		102. 3. 31	101. 12. 31	101. 3. 31	101. 1. 1
A. 東南水泥(股)公司					
東南投資(股)公司	轉投資業務	99.29%	99.29%	99.29%	99.29%
東南造紙(股)公司	不動產租賃業務(註)	49.71%	49.71%	49.71%	49.71%
東南國際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B. 東南造紙(股)公司	不動產租賃業務				
東紙資源開發(股)公司	不動產租賃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註：本公司因指派人員獲聘擔任東南造紙(股)公司之總經理，致取得對東南造紙(股)公司及東紙資源開發(股)公司之控制力。

- (1)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份子公司民國101年及100年度係由其他會計師核閱。該等公司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780,647仟元及 750,772仟元，各佔合併資產總額之8.39%及7.94%，負債總額分別為69,212仟元及69,244仟元，各佔合併負債總額之7.74%及5.73%。

- (2) 列入民國102年及101年1至3月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之子公司，均係依其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所編製，該等公司102年及101年3月31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789,482仟元及764,850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8.44%及8.17%，負債總額分別為69,146仟元及69,152仟元，各占合併負債總額之9.09%及7.55%；102年及101年1至3月之綜合損益分別為9,851仟元及8,467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5.41%及4.21%。
- (3) 合併子公司增減情形：無。
- (4)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 (5)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 (6)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無。
- (7)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七)之說明。

(四)外幣換算

- 1.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表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2.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個體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之換算差額為公允價值損益之一部分；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3.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再衡量為其功能性貨幣(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再衡量，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兌換損益項下。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放款及應收款

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十一)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或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

(十二)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三)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包括取得時已辨認之商譽，並扣除任何續後評估產生之累計減損損失。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長期性權益），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4.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並因而使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屬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之情況者，應將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若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

5. 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於處分相關資產時將被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則將該利益或損失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如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降低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年～35年
機器設備	3年～21年
運輸設備	5年～6年
雜項設備	3年～8年

(十六)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除非另有系統化的方式更能代表租賃資產經濟效益消耗之時間型態。

(十七)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5~50 年。

(十八)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電腦軟體設計費之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 4~5 年分攤。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十九)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二十)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短期員工福利、除役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一)員工福利

1. 退職後福利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於支付固定提撥金額至一獨立且公開或私人管理之退休基金帳戶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並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二)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會計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二十三)庫藏股票

本集團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二十四)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集團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於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五)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商品銷售係於下列條件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與商品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
- (2) 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收入、租金收入、股利收益及利息收入

- (1)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惟若應提供之勞務中，某特定工作項目遠較其他工作項目重要時，則收入應遲延至該特定工作項目完成時認列。
- (2) 租金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 (3)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有關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資訊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予以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之資訊，以及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估計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一)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102 年第 1 季本集團認列之減損損失為 0 仟元。

(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集團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集團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或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102年第1季本集團認列之減損損失為 0 仟元。

(三)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截至 102年 3月31日止，本集團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 9,692仟元。

(四)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截至 102年 3月31日止，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384,335仟元。(扣除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11,556仟元)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現 金	\$490	\$480
支 票 存 款	1,753	2,754
活 期 存 款	34,534	18,931
定 期 存 款	74,923	20,032
約 當 現 金		
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票券	23,966	7,500
合 計	<u>\$135,666</u>	<u>\$49,697</u>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現 金	\$455	\$536
支 票 存 款	1,189	847
活 期 存 款	37,565	39,035
約 當 現 金		
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票券	52,453	182,750
合 計	<u>\$91,662</u>	<u>\$223,168</u>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52,065	\$46,527
開放型基金	60,302	62,475
小 計	\$112,367	\$109,002
衍生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673	-
合 計	\$113,040	\$109,002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66,014	\$64,173
開放型基金	54,732	49,524
合 計	\$120,746	\$113,697

1. 本集團於102年及101年第 1季認列之淨(損)益分別為12,719仟元及10,029仟元。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本集團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及或利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截至102年3月31日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2年 3月31日：

102年 3月31日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執 行 價 格	合 約 金 額(仟元)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2. 9.10	29.651	USD 1,000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2. 6.19	29.652	USD 4,000

101年12月31日、101年 3月31日及101年 1月 1日：無。

(三)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應 收 票 據	\$266,206	\$271,369
減：備抵呆帳	(2,662)	(2,714)
應收票據淨額	<u>\$263,544</u>	<u>\$268,655</u>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應 收 票 據	\$233,675	\$248,401
減：備抵呆帳	(2,337)	(2,484)
應收票據淨額	<u>\$231,338</u>	<u>\$245,917</u>

(四)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應 收 帳 款	\$58,494	\$98,887
減：備抵呆帳	(574)	(1,230)
應收帳款淨額	<u>\$57,920</u>	<u>\$97,657</u>
應收帳款－關係人	\$21,207	\$27,333
減：備抵呆帳	(212)	(273)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u>\$20,995</u>	<u>\$27,060</u>
應收帳款淨額	<u>\$78,915</u>	<u>\$124,717</u>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應 收 帳 款	\$37,510	\$61,339
減：備抵呆帳	(1,036)	(1,275)
應收帳款淨額	<u>\$36,474</u>	<u>\$60,064</u>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286	\$25,993
減：備抵呆帳	(243)	(2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u>\$24,043</u>	<u>\$25,733</u>
應收帳款淨額	<u>\$60,517</u>	<u>\$85,797</u>

1. 應收票據及款項(含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帳 齡 區 間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總 額	減 損	總 額	減 損
未逾期	\$356,793	\$3,448	\$399,258	\$3,972
逾期0~30天	-	-	-	-
逾期31~180天	-	-	-	-
逾期180~365天	-	-	-	-
逾期超過一年	-	-	245	245
合計	<u>\$356,793</u>	<u>\$3,448</u>	<u>\$399,503</u>	<u>\$4,217</u>

帳 齡 區 間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總 額	減 損	總 額	減 損
未逾期	\$295,227	\$2,946	\$335,709	\$3,349
逾期0~30天	-	-	-	-
逾期31~180天	-	-	-	-
逾期180~365天	-	-	-	-
逾期超過一年	670	670	670	670
合計	<u>\$295,897</u>	<u>\$3,616</u>	<u>\$336,379</u>	<u>\$4,019</u>

2. 備抵呆帳變動：

項 目	102年第 1季	101年第 1季
期 初 餘 額	\$4,217	\$4,019
減損損失提列(迴轉)	(524)	(403)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245)	-
期 末 餘 額	<u>\$3,448</u>	<u>\$3,616</u>

3.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五)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原 燃 料	\$216,180	\$299,410
物 料	107,021	107,539
在 製 品	17,565	18,628
製 成 品	55,125	48,175
小 計	\$395,891	\$473,752
減：備抵跌價損失	(11,556)	(11,593)
淨 額	\$384,335	\$462,159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原 燃 料	\$264,452	\$296,551
物 料	100,465	104,632
在 製 品	36,279	29,458
製 成 品	49,667	43,019
小 計	\$450,863	\$473,660
減：備抵跌價損失	(11,274)	(11,411)
淨 額	\$439,589	\$462,249

(1) 102年及101年第 1季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102年第 1季	101年第 1季
出售存貨成本	\$377,000	\$329,014
其他營業成本	16,667	17,239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 利益）	(37)	(137)
營業成本合計	\$393,630	\$346,116

(2) 本集團102年第1季及101年第1季因消化部分庫存，而產生存貨回升利益分別為37仟元及 137仟元。

(3) 截至102年 3月31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 3月31日及101年 1月 1日止，存貨保險金額均為 1,000仟元。

(4) 本集團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六)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168,340	\$164,106
合 計	\$168,340	\$164,106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定期存款	\$135,291	\$135,659
合 計	\$135,291	\$135,659

(七)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持股%	帳面金額	持股%
大世界百貨開發(股)公司	\$299,746	33.04%	301,991	33.04%
澎湖有線(股)公司	135,447	40.00%	133,580	40.00%
東南實業建設(股)公司	103,706	34.29%	103,482	34.29%
澎湖灣(股)公司	57,733	38.68%	57,927	38.68%
南廈木業(股)公司	8,057	27.56%	8,128	27.56%
華東水泥(股)公司	2,068	24.99%	3,417	24.99%
合 計	\$606,757		\$608,525	

被投資公司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帳面金額	持股%	帳面金額	持股%
大世界百貨開發(股)公司	\$310,483	33.04%	\$311,307	33.04%
澎湖有線(股)公司	127,436	40.00%	123,112	40.00%
東南實業建設(股)公司	98,888	34.29%	97,567	34.29%
澎湖灣(股)公司	58,437	38.68%	58,493	38.68%
南廈木業(股)公司	8,397	27.56%	8,398	27.56%
華東水泥(股)公司	3,128	24.99%	3,128	24.99%
合 計	\$606,769		\$602,005	

本集團主要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總 資 產	\$1,940,224	\$2,016,095
總 負 債	227,621	295,844
淨 資 產	1,712,603	1,720,25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599,078	600,822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總 資 產	\$1,983,906	\$2,062,734
總 負 債	260,070	361,329
淨 資 產	1,723,836	1,701,406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601,197	592,590

本集團對於關聯企業採權益法投資之帳面價值與本集團對其所享份額之差異，主要係本集團對於關聯企業之投資，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公允價值與帳面價值之差異所致。

項 目	102年第 1季	101年第 1季
總 收 入	\$83,848	\$88,947
年度總損益	(7,501)	16,335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355)	4,972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13)	4,291

本集團於102年及101年第一季對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係依各該關聯企業同期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而得。另民國 101年12月31日及 101年1月1日部分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係依各該公司委任其他會計師核閱而得，其相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 172,954仟元及 167,586 仟元。

1. 本公司雖持有被投資公司 20%以上股權，惟並未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本公司對於台機船舶廠(股)公司(以下簡稱台機公司)之投資，因持股比例大於 20%以上，於99年12月31日前每季度均以權益法評價認列。惟自 100年度起因本公司大股東間之經營權爭奪糾紛，由本公司另一主要股東經一投資(股)公司所掌控之台機公司(係由友隆企業(股)公司及其所控制之經一投資(股)公司聯合掌控，二者聯合持股達53.87%且台機公司之五席董事中經一投資(股)公司亦佔有三席，對於本公司於其股東會及董事會所表達之意見均不予採納，本公司完全無法影響其決議)於本公司編製 100年第一季之財務報表時雖經本公司多次以口頭及書面通知提供財務報表，惟均未正面回應。經參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0)基秘字 205號解釋令，若被投資公司之多數股權係集中於少數股東，且該少數股東經營被投資公司時，無須考量投資公司之意見，則顯示投資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無重大影響力，應採成本法評價，故自 100年第一季起停止採用權益法，改以成本法評價。

2. 本公司奉經濟部投審會核准經由東南國際有限公司轉投資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原 Chia Hsin Cement Greater China Holding Corporation)，再間接投資大陸江蘇句容台泥水泥有限公司（原嘉新京陽水泥有限公司）等 9家公司，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上限為美金1,681仟元，截至102年 3月31日止自台灣匯出購買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金額為美金 1,286仟元，有關大陸投資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三。

(八)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公司股票		
國產實業建設(股)公司	\$47,926	\$44,918
中聯資源(股)公司	677,979	578,066
中華電信(股)公司	33,408	34,020
台灣水泥(股)公司	28,800	29,875
元大金融控股(股)公司	7,600	7,476
興富發建設(股)公司	5,008	4,368
遠雄建設事業(股)公司	5,540	5,210
京城商業銀行(股)公司	16,560	16,226
永裕塑膠工業(股)公司	3,792	3,529
環球水泥(股)公司	-	3,024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	10,050	9,700
台新金融控股(股)公司	12,489	11,540
台灣晶技(股)公司	11,616	12,380
和桐化學(股)公司	3,896	3,910
南帝化學工業(股)公司	2,172	2,067
亞太電信(股)公司	145,245	127,700
小 計	\$1,012,081	\$894,009
國外上市公司股票		
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28,566	\$29,738
合 計	\$1,040,647	\$923,747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公司股票		
國產實業建設(股)公司	\$48,327	\$41,910
中聯資源(股)公司	523,352	468,638
中華電信(股)公司	32,724	36,000
台灣水泥(股)公司	26,534	26,880
元大金融控股(股)公司	7,676	10,121
興富發建設(股)公司	5,120	4,350
遠雄建設事業(股)公司	5,940	4,750
京城商業銀行(股)公司	14,174	12,719
永裕塑膠工業(股)公司	3,397	2,854
環球水泥(股)公司	2,712	2,514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	8,490	7,580
台新金融控股(股)公司	10,821	9,629
台灣晶技(股)公司	12,030	15,927
和桐化學(股)公司	7,735	7,450
南帝化學工業(股)公司	4,185	3,619
亞太電信(股)公司	136,800	98,700
小 計	<u>\$850,017</u>	<u>\$753,641</u>
國外上市公司股票		
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u>\$40,224</u>	<u>\$36,917</u>
合 計	<u><u>\$890,241</u></u>	<u><u>\$790,558</u></u>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國內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台機船舶廠(股)公司	\$228,186	\$228,186
高雄捷運(股)公司	713,000	713,000
嘉環東泥(股)公司	206,424	206,424
正泰水泥(股)公司	64,354	64,354
華昇創投(股)公司	41,650	41,650
育華創投(股)公司	22,000	40,000
新展投資(股)公司	312	312
中華國貨推廣中心(股)公司	1,460	1,460
巨盛電子(股)公司	12,400	12,400
台灣混凝土工業(股)公司	50,150	50,150
微風數位科技(股)公司	1,470	1,470
台灣植體科技(股)公司	10,000	10,000
合 計	\$1,351,406	\$1,369,406
減：累 計 減 損	(671,026)	(671,026)
淨 額	\$680,380	\$698,380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國內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台機船舶廠(股)公司	\$228,186	\$228,186
高雄捷運(股)公司	713,000	713,000
嘉環東泥(股)公司	206,424	206,424
正泰水泥(股)公司	64,354	64,354
華昇創投(股)公司	50,000	50,000
育華創投(股)公司	40,000	40,000
新展投資(股)公司	625	625
中華國貨推廣中心(股)公司	1,460	1,460
巨盛電子(股)公司	12,400	12,400
台灣混凝土工業(股)公司	50,150	50,150
微風數位科技(股)公司	1,470	1,470
台灣植體科技(股)公司	10,000	10,000
合 計	\$1,378,069	\$1,378,069
減：累 計 減 損	(543,246)	(543,246)
淨 額	\$834,823	\$834,823

1. 本集團對於上列公司之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於102年3月31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3月31日及101年 1 月 1日經評估提列之累計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項 目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高雄捷運(股)公司	\$658,727	\$658,727
巨盛電子(股)公司	10,996	10,996
微風數位科技(股)公司	1,303	1,303
合 計	<u>\$671,026</u>	<u>\$671,026</u>

項 目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高雄捷運(股)公司	\$530,947	\$530,947
巨盛電子(股)公司	10,996	10,996
微風數位科技(股)公司	1,303	1,303
合 計	<u>\$543,246</u>	<u>\$543,246</u>

3. 本集團於102年及101年第 1季認列之減損損失均為 0仟元。

4. 本集團於102年 3月31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 3月31日及101年 1 月 1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土 地	\$252,143	\$252,143
房屋及建築	653,609	653,609
機器設備	2,678,664	2,677,786
運輸設備	22,336	22,336
其他設備	51,262	51,262
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	-	3,558
成本合計	<u>\$3,658,014</u>	<u>\$3,660,694</u>
減：累計折舊	(3,310,087)	(3,301,229)
累計減損	<u>(6,929)</u>	<u>(6,929)</u>
合 計	<u>\$340,998</u>	<u>\$352,536</u>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土 地	\$252,143	\$252,143
房屋及建築	653,609	\$653,609
機器設備	2,681,338	2,681,338
運輸設備	19,256	19,256
其他設備	50,912	50,912
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	5,213	349
成本合計	\$3,662,471	\$3,657,607
減：累計折舊	(3,280,335)	(3,270,687)
累計減損	(7,126)	(6,967)
合 計	<u>\$375,010</u>	<u>\$379,953</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及 未完工程	合 計
成 本							
102.1.1餘額	\$252,143	\$653,609	\$2,677,786	\$22,336	\$51,262	\$3,558	\$3,660,694
增 添	-	-	-	-	-	-	-
處 分	-	-	(2,680)	-	-	-	(2,680)
重 分 類	-	-	3,558	-	-	(3,558)	-
102.3.31餘額	<u>\$252,143</u>	<u>\$653,609</u>	<u>\$2,678,664</u>	<u>\$22,336</u>	<u>\$51,262</u>	<u>\$ -</u>	<u>\$3,658,014</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1.1餘額	\$ -	\$620,970	\$2,619,259	\$16,013	\$51,916	\$ -	\$3,308,158
折舊費用	-	6,543	1,881	786	636	-	9,846
處 分	-	-	(988)	-	-	-	(988)
重 分 類	-	-	-	-	-	-	-
提列(迴轉)減 損損失	-	-	-	-	-	-	-
102.3.31餘額	<u>\$ -</u>	<u>\$627,513</u>	<u>\$2,620,152</u>	<u>\$16,799</u>	<u>\$52,552</u>	<u>\$ -</u>	<u>\$3,317,016</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及 未完工程	合 計
成 本							
101.1.1餘額	\$252,143	\$653,609	\$2,681,338	\$19,256	\$50,912	\$349	\$3,657,607
增 添	-	-	-	-	-	4,864	4,864
處 分	-	-	-	-	-	-	-
重 分 類	-	-	-	-	-	-	-
101.3.31餘額	<u>\$252,143</u>	<u>\$653,609</u>	<u>\$2,681,338</u>	<u>\$19,256</u>	<u>\$50,912</u>	<u>\$5,213</u>	<u>\$3,662,471</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1.1.1餘額	\$ -	\$594,648	\$2,620,717	\$13,073	\$49,216	\$ -	\$3,277,654
折舊費用	-	6,607	1,657	688	696	-	9,648
處 分	-	-	-	-	-	-	-
重 分 類	-	-	-	-	-	-	-
提列(迴轉)減 損損失	-	-	159	-	-	-	159
101.3.31餘額	<u>\$ -</u>	<u>\$601,255</u>	<u>\$2,622,533</u>	<u>\$13,761</u>	<u>\$49,912</u>	<u>\$ -</u>	<u>\$3,287,461</u>

1. 本集團於102年及101年第 1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形。

2. 本集團未有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之情形。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土 地	\$4,901,923	\$4,901,923
	房屋、建築及設備	870,989	870,989
	成 本 合 計	\$5,772,912	\$5,772,912
	減：累計折舊	(518,313)	(510,969)
	累計減損	-	-
	淨 額	<u>\$5,254,599</u>	<u>\$5,261,943</u>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土 地	\$4,901,923	\$4,901,923
	房屋、建築及設備	872,379	885,434
	成 本 合 計	\$5,774,302	\$5,787,357
	減：累計折舊	(487,429)	(491,208)
	累計減損	-	-
	淨 額	<u>\$5,286,873</u>	<u>\$5,296,149</u>
	土 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2.1.1餘額	\$4,901,923	\$870,989	\$5,772,912
增 添	-	-	-
處 分	-	-	-
重 分 類	-	-	-
102.3.31餘額	<u>\$4,901,923</u>	<u>\$870,989</u>	<u>\$5,772,912</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1.1餘額	\$ -	\$510,969	\$510,969
折舊費用	-	7,344	7,344
處 分	-	-	-
重 分 類	-	-	-
102.3.31餘額	<u>\$ -</u>	<u>\$518,313</u>	<u>\$518,313</u>

	土 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1.1.1餘額	\$4,901,923	\$885,434	\$5,787,357
增 添	-	-	-
處 分	-	(13,055)	(13,055)
重 分 類	-	-	-
101.3.31餘額	<u>\$4,901,923</u>	<u>\$872,379</u>	<u>\$5,774,302</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1.1.1餘額	\$ -	\$491,208	\$491,208
折舊費用	-	8,495	8,495
處 分	-	(12,274)	(12,274)
重 分 類	-	-	-
101.3.31餘額	<u>\$ -</u>	<u>\$487,429</u>	<u>\$487,429</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2年1月至3月	101年1月至3月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31,518</u>	<u>\$30,813</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16,597</u>	<u>\$17,247</u>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143</u>	<u>\$123</u>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102年3月31日之公允價值為

8,155,394 仟元，該評價係採用市場比較法及成本法－土地開發分析法；另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101年12月31日、101年3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之公允價值與上開公允價值無重大變動。

3. 因受法令限制，上開不動產中包括竹仔港735-7號、烏材林段129-1等23筆、鼎盛段 207號等 4筆土地，無法以公司名義登記，乃暫時登記個人名下，惟為確保產權，已由登記人辦理產權設定抵押於本公司，請參閱附註七、(二)5.之說明。

4.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十二)無形資產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電腦軟體成本	\$1,458	\$1,458
減：累計攤銷	(779)	(701)
淨 額	<u>\$679</u>	<u>\$757</u>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電腦軟體成本	\$758	\$758
	減：累計攤銷	(424)	(385)
	淨 額	\$334	\$373
成 本	電腦軟體成本	成 本	電腦軟體成本
102.1.1餘額	\$1,458	101.1.1餘額	\$758
增 添	-	增 添	-
處 分	-	處 分	-
102.3.31餘額	\$1,458	101.3.31餘額	\$758
累計攤銷及減損	電腦軟體成本	累計攤銷及減損	電腦軟體成本
102.1.1餘額	\$701	101.1.1餘額	\$385
攤銷費用	78	攤銷費用	39
102.3.31餘額	\$779	102.3.31餘額	\$424

(十三)存出保證金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聲請假處分保證金	\$203,000	\$203,000
礦區保證金	22,207	22,207
租賃保證金	8,154	8,154
國有財產局保證金	2,827	2,827
會員入會保證金	2,465	2,465
其他保證金	492	492
合 計	\$239,145	\$239,145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聲請假處分保證金	\$203,000	\$203,000
礦區保證金	22,207	22,207
租賃保證金	8,154	8,154
國有財產局保證金	2,827	2,827
會員入會保證金	2,465	2,465
其他保證金	492	492
合 計	\$239,145	\$239,145

1. 部分存出保證金已提供做為礦業用地回復原狀擔保金等之抵押權設定，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2. 本公司提供 203,000仟元作為向法院申請假處分之保證金，請詳附註九、7. 之說明。

(十四)短期借款

102年 3月31日：無。

		101 年12 月 31 日	
借 款 性 質	金 額	利 率	
擔 保 借 款	\$20,000	1.53%	
合 計	\$20,000		

		101 年 3 月 31 日	
借 款 性 質	金 額	利 率	
擔 保 借 款	\$30,000	1.10%	
合 計	\$30,000		

		101 年 1 月 1 日	
借 款 性 質	金 額	利 率	
擔 保 借 款	\$80,000	1.40%	
合 計	\$80,000		

對於短期借款，本集團提供部分投資性不動產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十五)應付短期票券

保 證 機 構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兆 豐 票 券	\$ -	\$20,000
減：未攤銷折價	-	(1)
淨 額	\$ -	\$19,999
利 率 區 間	-	0.80%

101年3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無。

(十六)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應付薪獎	\$7,453	\$11,083
應付股利	3,048	3,043
應付董監酬勞	2,234	1,788
應付員工紅利	745	596
應付租金	3,181	2,448
應付地價稅及房屋稅	10,090	3,713
應付貨物稅	18,841	19,507
應付水電費	17,943	15,195
應付勞務費	938	1,410
代收 款	2,664	2,638
應付營業稅	4,893	2,244
應付土地使用補償金	6,402	7,629
其 他	12,389	11,924
合 計	<u>\$90,821</u>	<u>\$83,218</u>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應付薪獎	\$6,883	\$11,197
應付股利	3,260	3,260
應付董監酬勞	2,234	1,788
應付員工紅利	745	596
應付租金	3,175	2,885
應付地價稅及房屋稅	10,002	3,763
應付貨物稅	13,195	16,951
應付水電費	13,705	12,496
應付勞務費	1,457	1,463
代收 款	2,606	2,557
應付營業稅	3,012	6,839
應付土地使用補償金	4,130	4,600
其 他	10,784	11,587
合 計	<u>\$75,188</u>	<u>\$79,982</u>

(十七)負債準備－流動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項 目			
員工福利		\$1,793	\$1,764
除役負債		1,017	1,017
合 計		<u>\$2,810</u>	<u>\$2,781</u>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項 目			
員工福利		\$1,688	\$1,662
除役負債		1,394	1,394
合 計		<u>\$3,082</u>	<u>\$3,056</u>
		102年 1月至 3月	
項 目	員工福利	除役負債	合 計
期 初 餘 額	\$1,764	\$1,017	\$2,781
本 期 認 列	470	-	470
本 期 轉 回	(441)	-	(441)
期 末 餘 額	<u>\$1,793</u>	<u>\$1,017</u>	<u>\$2,810</u>
		101年 1月至 3月	
項 目	員工福利	除役負債	合 計
期 初 餘 額	\$1,662	\$1,394	\$3,056
本 期 認 列	441	-	441
本 期 轉 回	(415)	-	(415)
期 末 餘 額	<u>\$1,688</u>	<u>\$1,394</u>	<u>\$3,082</u>

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短期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2. 除役負債

依照公布之政策和適用之合約或法規要求，本集團對半屏山舊礦區負有拆卸、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之義務，故依拆除、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預期產生之成本之現值認列為負債準備。

(十八)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待 提 水 泥	\$65,839	\$85,16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遞延收入	45,698	45,698
合 計	\$111,537	\$130,860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待 提 水 泥	\$95,101	\$111,7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遞延收入	45,698	45,698
合 計	\$140,799	\$157,468

屬關係人交易者，請參閱附註七、(二)3. 及七、(二)4. 之說明。

(十九)存入保證金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租 賃 押 金	\$116,362	\$116,954
水泥保證金	4,595	4,595
其他保證金	10	10
合 計	\$120,967	\$121,559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租 賃 押 金	\$116,011	\$116,583
水泥保證金	4,595	5,395
代採礦石履約保證金	-	175,340
其他保證金	10	10
合 計	\$120,616	\$297,328

1. 代採礦石履約保證金之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九、2。
2. 屬關係人交易者，請參閱附註七、(二)3. 之說明。

(二十)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長期遞延收入		
期 初 餘 額	\$91,395	\$137,093
本 期 增 加	-	-
本 期 攤 銷	(11,424)	(45,698)
期 末 餘 額	\$79,971	\$91,395
減：轉列至其他流動 負債	(45,698)	(45,698)
淨 額	\$34,273	\$45,697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長期遞延收入		
期 初 餘 額	\$137,093	\$137,093
本 期 增 加	-	-
本 期 攤 銷	(11,424)	-
期 末 餘 額	\$125,669	\$137,093
減：轉列至其他流動 負債	(45,698)	(45,698)
淨 額	\$79,971	\$91,395

1. 本期攤銷帳列營業收入－租金收入項下。
2. 轉列至其他流動負債係將屬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遞延收入轉列其他流動負債科目項下。
3. 屬關係人交易者，請參閱附註七、(二)3.之說明。

(二十一)退休金

1. 93年底本公司依勞基法規定辦理員工自請退休及自願退職辦法。自民國94年 7月 1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102年及101年第 1季，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為費用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935仟元及 893仟元。

(二十二)普通股股本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額 定 股 本	\$8,000,000	\$8,000,000
實 收 股 本	5,720,008	5,720,008
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仟股)	572,000	572,000
每股面額(元)	10	10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額 定 股 本	\$8,000,000	\$8,000,000
實 收 股 本	5,720,008	5,720,008
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仟股)	572,000	572,000
每股面額(元)	10	10

(二十三)資本公積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118,316	\$118,316
庫藏股票交易	65,586	65,586
合 計	<u>\$183,902</u>	<u>\$183,902</u>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股票發行溢價	\$118,316	\$118,316
庫藏股票交易	65,481	65,481
合 計	<u>\$183,797</u>	<u>\$183,797</u>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二十四)特別盈餘公積

項 目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建 廠 準 備	\$500,000	\$500,000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庫 藏股跌價	1,575	1,575
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 則提列數	319,012	319,012
合 計	<u>\$820,587</u>	<u>\$820,587</u>

項 目	101年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建 廠 準 備	\$500,000	\$500,000
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 則提列數	319,012	319,012
合 計	<u>\$819,012</u>	<u>\$819,012</u>

1. 建廠準備係本公司於83年經股東會決議為因應國內或海外建廠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2.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庫藏股跌價係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價值之差額，依持股比例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3. 本集團對於因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將先前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認列之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列保留盈餘 341,766仟元，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惟由於轉換日之保留盈餘總調整數僅 319,012仟元，故擬提列之特別公積金額為 319,012仟元，請參閱P. 90之說明。
4. 上列因首次採用 IFRSs 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分配保留盈餘。

(二十五) 盈餘分配

1. 未分配盈餘變動狀況

項 目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期初餘額	\$71,416	\$65,180
本期損益	60,801	88,353
盈餘分派	-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份額	-	(207)
期末餘額	<u>\$132,217</u>	<u>\$153,326</u>

2. 根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結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先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得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及保留盈餘，如尚有餘額，就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 3%，員工紅利 1%，其餘為股東紅利。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2 年 3 月提議及股東會於 101 年 6 月宣佈之 101 年及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法定盈餘公積	\$6,847	\$2,337		
普通股現金股利	57,200	57,200	0.1	0.1
特別盈餘公積	(1,575)	1,575		
依持股比例認列股東 權益調整數	207	-		
合 計	<u>\$62,679</u>	<u>\$61,112</u>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均配發董監酬勞 1,788 仟元及員工紅利 596 仟元。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常會決議。有關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本公司102年第一季估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分別為149仟元及 446仟元，其估列基礎係依過去經驗就員工分紅可能發放之金額為最適當之估計，並認列為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二十六)其他權益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	
項 目	未實現(損)益	項 目	未實現(損)益
102. 1. 1餘額	\$615,839	101. 1. 1餘額	\$461,996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23,132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09,946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1,583)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1,828)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412)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4,291
102. 3. 31餘額	<u>\$736,976</u>	101. 3. 31餘額	<u>\$574,405</u>

(二十七)庫藏股票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投資視為庫藏股，變動情形彙示如下：

1. 102年 3月31日：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子公司持有母 公司股票自長 期投資轉列庫 藏股票	2,113	-	-	2,113

本公司於 100年12月底取得對東南造紙(股)公司之控制力故將其帳列轉投資母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之帳面價值為24,509仟元依持股比例49.71%轉列庫藏股票，102年3月31日之金額為12,185仟元，剩餘部份視為東南造紙(股)公司少數股東投資之收回，自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少數股權項下減除。上開東南造紙(股)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於102年3月31日及101年12月31日之市價分別為及28,841仟元及29,791仟元。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仍享股利分派權利。

2. 101年 3月31日：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子公司持有母 公司股票自長 期投資轉列庫 藏股票	2,113	-	-	2,113

本公司於 100年12月底取得對東南造紙(股)公司之控制力故將其帳列轉投資母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之帳面價值為24,509仟元依持股比例49.71%轉列庫藏股票，101年3月31日之金額為12,185仟元，剩餘部份視為東南造紙(股)公司少數股東投資之收回，自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少數股權項下減除。上開東南造紙(股)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於101年3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之市價分別為及24,298仟元及21,340仟元。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仍享股利分派權利。

(二十八)非控制權益

項 目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期初餘額	\$34,017	\$33,782
歸屬予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296	248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	-
非控制權益減少	-	(2)
期末餘額	<u>\$34,312</u>	<u>\$34,028</u>

(二十九)營業收入

項 目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銷 貨 收 入	\$425,740	\$349,951
租 賃 收 入	31,518	30,813
廢棄物處理收入	2,969	1,712
銷貨收入總額	\$460,227	\$382,476
減：銷貨折讓	-	-
營業收入淨額	<u>\$460,227</u>	<u>\$382,476</u>

(三十)什項收入

項 目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呆帳轉回收入	\$524	\$403
利 息 收 入	645	643
股 利 收 入	-	362
存入保證金轉收入	-	54,610
國揚股票賠償收入	-	3,743
其 他	1,759	291
合 計	<u>\$2,928</u>	<u>\$60,052</u>

(三十一)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益	\$12,719	\$10,029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750	(1,57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轉回利益)	-	(159)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利益	-	5,66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692)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利益(損失)	(8,704)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利益(損失)	1,583	1,828
合 計	<u>\$6,656</u>	<u>\$15,789</u>

(三十二)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102年1至3月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16,117	\$6,947	\$23,064
勞健保費用	-	198	198
退休金費用	754	181	935
其他用人費用	32	962	994
折舊費用	16,815	344	17,159
攤銷費用	-	78	78
合 計	<u>\$33,718</u>	<u>\$8,710</u>	<u>\$42,428</u>

註：不包括帳列營一什項支出之投資性不動產折耗費用31仟元。

性 質 別	101年1至3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16,337	\$5,418	\$21,755
勞健保費用	256	192	448
退休金費用	717	176	893
其他用人費用	631	605	1,236
折舊費用	17,523	589	18,112
攤銷費用	-	39	39
合 計	<u>\$35,464</u>	<u>\$7,019</u>	<u>\$42,483</u>

註：不包括帳列營一什項支出之投資性不動產折耗費用31仟元。

(三十三)所得稅

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311,371)	(\$311,371)
待 提 水 泥	1,363	1,090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1,964	1,971
未實現兌換損(益)	1,769	2,043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51	(1,717)
折舊(財稅差異)	(16,195)	(18,184)
股權投資抵減差異	2,000	2,000
未使用虧損扣抵	2,075	2,075
其 他	(183)	1,971
合 計	<u>(\$318,527)</u>	<u>(\$320,122)</u>
遞延所得稅資產	<u>\$9,692</u>	<u>\$11,39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328,219)</u>	<u>(\$331,514)</u>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311,371)	(\$311,371)
待 提 水 泥	1,121	1,219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1,916	1,939
金融資產認列減損損失	13,539	13,539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1,846)	(1,842)
折舊(財稅差異)	(20,887)	(22,361)
未實現兌換損(益)	1,878	1,615
股權投資抵減差異	2,000	2,000
其 他	3,946	4,215
合 計	(\$309,704)	(\$311,047)
遞延所得稅資產	\$24,649	\$24,55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34,353)	(\$335,597)

2.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項 目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 -	\$16,454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
與暫時性差異產生及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1,596)	(1,080)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1,596)	\$15,374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無。

3.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稅 前 淨 利	\$59,501	\$103,975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10,115	\$17,676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及減除項目之影響數	(10,115)	(1,222)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暫時性差異	(1,596)	(1,080)
認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1,596)	\$15,374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25,444	\$134,097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98,836	\$98,836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0年度。

6.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內容如下：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00,979	\$100,979
86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4,068	4,068
87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128,149	67,348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87,492	\$87,044
86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41,811	41,811
87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111,515	23,369

項 目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20.48%	20.48%
	(預計)	(實際)

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是 101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因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預計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與實際不同而須調整。

(三十四)其他綜合損益

本集團102年及101年第 1季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明細如下：

項 目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淨變動數	\$121,549	\$108,11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13)	4,29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21,136	\$112,409

(三十五)普通股每股盈餘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60,801	\$88,353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72,000	572,000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0.11	\$0.15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合併公司最大股東僅擁有母公司14.07%股份，故合併公司並無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合併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餘額及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本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1. 銷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其他關係人	\$34,886	\$34,695
合 計	\$34,886	\$34,695

本公司對上列公司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大致相當，平均收款期間約為 2-3個月，與一般客戶相當。

2.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重大租用情形如下：

A. 本公司自民國71年起向正泰水泥廠(股)公司承租土地、全部生產系統之設備、附屬設備及原料區石灰石採礦權，該租賃合約自民國71年起至今(含續約及增補合約期間)已歷時近30年，其最近一次租賃合約內容：

甲、租賃期間：100年 7月 1日至104年12月31日。

乙、租賃保證金及租金：

- 租賃保證金：6,000仟元。

- 租金：每月租金為 1,910仟元，按月支付。102年及101年第一季之租金支出均為 5,730仟元。

丙、租賃保證金及租金支出之決定依據：

- 租賃保證金：

以三個月之租金金額共 6,000 仟元計之。

- 租金：

本公司參酌研揚不動產估價事務所及群益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之鑑估租金為每月每坪164元(未稅)及180元(未稅)，經 100 年股東常會決議以每月每坪租金135元(未稅)，即每月租金 1,910 仟元向正泰水泥廠(股)公司續租。

B. 本公司自民國98年起向台灣混凝土工業(股)公司承租高雄市仁武區善德段部份土地面積 2,900 坪作為原料用地之用，其最近一次租賃合約內容：

甲、租賃期間：102 年 1 月 1 日至102 年12 月31 日。

乙、租賃保證金及租金：

- 租賃保證金：無。

- 租金：每月租金為 276 仟元，按月支付。102 年及101 年第一季之租金支出均為 829 仟元。

丙、租賃保證金及租金支出之決定依據：

- 租賃保證金：無。

- 租金：

本公司參酌不動產估價事務所之鑑估租金為每月 276 仟元(未稅)。

3. 關係人向本公司之重大租用情形如下：

102. 1. 1-102. 3. 31			
關係人名稱	租賃標的物	期 間	租金與收款方式
大世界百貨開發(股)公司	灣內段 763 號土地及建物	86. 11. 18-103. 12. 31	\$11,751 (註)

101. 1. 1-101. 3. 31			
關係人名稱	租賃標的物	期 間	租金與收款方式
大世界百貨開發(股)公司	灣內段 763 號土地及建物	86. 11. 18-103. 12. 31	\$11,751 (註)

(註)大世界百貨開發(股)公司(係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承租本公司灣內段 763號土地，已支付押金 100,000仟元予本公司，供本公司無償使用，以代替租金之給付，本公司帳列存入保證金科目。另本公司與國產實業等五公司訂立合資契約，承諾提供由國產實業公司與本公司共同持有之三民區灣內段 763號土地，出租予大世界公司興建百貨賣場之用，該賣場建物之所有權屬於本公司及國產實業公司，並於建物取得使用執照後，按13年6個月分攤作為租金收入，102年及101年第1季轉列租金收入情形，請參閱附註六、(二十)。

4. 應收(付)款項期末餘額

關 係 人 類 別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其他關係人	\$21,207	\$27,333
減：備抵呆帳	(212)	(273)
淨 額	<u>\$20,995</u>	<u>\$27,060</u>

102年1月至3月對上述應收關係人款項認列之呆帳損失計(61)仟元。

關 係 人 類 別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其他關係人	\$24,286	\$25,993
減：備抵呆帳	(243)	(260)
淨 額	<u>\$24,043</u>	<u>\$25,733</u>

101年1月至3月對上述應收關係人款項認列之呆帳損失計(17)仟元。

關 係 人 類 別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其他資產－催收款		
關聯企業	\$ -	\$8,830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u>\$ -</u>	<u>\$8,830</u>

關 係 人 類 別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其他資產－催收款		
關聯企業	\$8,830	\$8,830
其他關係人	5,207	5,207
合 計	\$14,037	\$14,037
減：備抵呆帳	(8,830)	(8,830)
淨 額	\$5,207	\$5,207

關 係 人 類 別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2,295	\$2,295
合 計	\$2,295	\$2,295

關 係 人 類 別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2,295	\$2,005
合 計	\$2,295	\$2,005

關 係 人 類 別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其他流動負債		
其他關係人	\$1,658	\$2,005
合 計	\$1,658	\$2,005

101年3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無。

5. 其他交易事項

如附註六、(十一)所述，部份投資性不動產無法以公司名義登記，乃暫時登記黃美玉及周凱芬名下，惟為確保公司產權，已由登記人辦理產權設定抵押予本公司。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項 目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3,740	\$3,328
退職後福利	61	57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合 計	\$3,801	\$3,385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各項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投資性不動產	\$2,864,218	\$2,865,125
合 計	<u>\$2,864,218</u>	<u>\$2,865,125</u>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投資性不動產	\$2,867,869	\$2,868,791
合 計	<u>\$2,867,869</u>	<u>\$2,868,791</u>

另提供履約保證之定期存款，帳列存出保證金項下，請參閱附註六、(十三)之說明。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截至102年3月31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 3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如下：

單位：仟元

102 年 3 月 31 日			
幣 別	信用狀金額	保 證 金	
美 金	\$76	\$	-

101 年 12 月 31 日			
幣 別	信用狀金額	保 證 金	
美 金	\$147	\$	-

101 年 3 月 31 日			
幣 別	信用狀金額	保 證 金	
美 金	\$130	\$	-

101年1月1日：無。

2. 截至102年3月31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 3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公司因借款及履約保證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及因履約保證收受之存入保證票據金額如下：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票據 (應付保證票據)	\$1,068,693	\$1,068,693
存入保證票據 (應收保證票據)	11,949	7,829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存出保證票據 (應付保證票據)	\$1,268,693	\$1,268,693
存入保證票據 (應收保證票據)	18,888	9,783

3. 本公司所領有之台濟採字第5032號石灰石採礦權，礦區座落於高雄市大岡山，面積 6公頃97公畝32公厘與嘉新水泥所領有之台濟採字第4936號採礦權礦區相毗鄰，本公司若採掘該礦石灰石均需經由嘉新水泥礦區之開採道路，並需利用嘉新水泥投入鉅資開採石礦而配置之運石索道運輸。茲為配合政府水泥工業長期發展方案，本公司為期礦利之發揮效益及避免礦害，於81年 6月18日經雙方議定：

- (1) 同意將礦業權依法定程序移轉予嘉新水泥公司。
- (2) 嘉新水泥應以其人力、機具及設施開採本公司礦區，並將採掘自本公司礦區之礦石數量的 1/2按月無償供應本公司，餘 1/2歸嘉新水泥公司所有；如嘉新水泥未供應礦石予本公司，本公司得按90元／公噸自保證金中扣除。目前已無開採情形。
- (3) 嘉新水泥公司依該可採礦量1/2已提供之保證金為新台幣301,500仟元。截至99年 6月底止(調解程序和解前)，已自保證金中累計扣除91,824仟元，存入保證金餘額為 209,676仟元。
- (4) 惟上述礦區由於已久未開採且嘉新水泥並未將其所採礦石之 1/2供應本公司，雙方對於嘉新水泥公司實際已開採量存有爭議，故嘉新水泥公司對本公司提起民事返還價金之請求，此案雙方已移付調解程序並達成部份和解。原訴訟標的金額 209,676仟元於調解至99年 8月為止已縮減為 175,340仟元，縮減金額34,336仟元於扣除應納營業稅 1,636仟元後，已於99年10月轉列營外—其他收入。

- (5) 與嘉新水泥未調解之保證金餘額175,340仟元雙方已於101年 2月達成和解，並已於101年 2月退還118,000仟元之保證金予嘉新水泥公司，餘款57,340仟元嘉新水泥公司則不再向本公司請求支付，該款項於扣除應納營業稅2,730仟元後，本公司已於101年 2月轉列營外—其他收入54,610仟元。
4. 本公司因生產事業需要向中國石油股份有限公司承租高雄市半屏山東麓土地使用，雙方約定條款如下：
- (1) 承租範圍：高雄市楠梓區後勁段月眉小段 847-1內等14筆土地，面積共計7.3345公頃。
- (2) 租用期間：自96年 1月 1日至100年12月31日止，為期5年，期滿後已經雙方同意續約至105年12月31日。
- (3) 租 金：A. 租金計算：年租金按公告地價6%計算，營業稅另加。
B. 支付方式：租金每年分二次繳納，繳納期間為 1月及 7月。102年及101年第一季租金支出分別為 3,819仟元及 3,613仟元。
5. 國有財產局因認為本公司於與其協議之採礦權終止後進行水土保持時，未經其許可擅自將整復時所挖掘之石灰礦石擅自運出，致國有財產局遭受損害，遂向本公司提起訴訟，請求返還68,568仟元。本案高雄地方法院已於101年6月 8日做成一審裁判，判決本公司應給付國有財產局26,997仟元並加計自99年 2月10日至清償日止按年利率5%計算之利息，惟本公司已於101年7月 4日向台灣高等法院提起上訴。本案之法律專家認為該案係依水土保持修正計畫而實施，且國有財產局亦對之進行審核並允諾本公司於施作水土保持計畫時所產生之棄土盡由本公司自行處理，故應無不當得利之情事。截至102年5月13日止，該案仍在高等法院審理中。
6. 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台機船舶廠(股)公司於98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時，因未通知本公司認購新股，故本公司於100年1月向高雄地方法院提起訴訟，訴請確認台機船舶廠(股)公司98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268萬股予友隆企業(股)公司之行為無效，塗銷友隆企業(股)公司之認股登記，若判決勝訴，本公司即得依台機船舶廠(股)公司98年度現金增資前之持股比例增認新股。該案已於101年8月31日經判決駁回本公司之訴，本公司雖已於101年 9月25日提起上訴，惟高等法院已於102年 4月17日做成維持原判決之決定，駁回本公司上訴之請求。

7. 承6, 因台機船舶廠(股)公司於100年8月董事會決議擬於100年 9月召開股東臨時會提案表決修正章程減少董事席次等議案, 為確保本公司權益, 本公司向高雄地方法院對友隆企業(股)公司提出假處分, 禁止其在台機船舶廠(股)公司股東常會或股東臨時會中, 行使表決權、選舉權及被選舉權等權利。經高雄地方法院於100年9月裁定同意本公司上述請求, 惟須提供 203,000仟元作為假處分保證金, 帳列存出保證金。嗣後友隆企業(股)公司向高等法院高雄分院提出抗告, 高等法院裁定廢棄第一審之裁定, 本公司再向最高法院提出抗告, 而最高法院已於 100年12月27日裁定駁回本公司之抗告。上述保證金 203,000仟元業已於102年4月收回。
8. 承7, 友隆企業(股)公司就其所受不得行使表決權、選舉權及被選舉權等權利暫時狀態假處分之裁定認為受有損害, 因此於 101年向高雄地方法院提出訴訟, 請求民事賠償 1,550仟元, 惟此案已於 101年10月17日經裁判駁回友隆企業(股)公司之訴。
9. 本公司之法人股東經一投資(股)公司就本公司於100年6月29日召開之股東常會認為其決議有不成成立、無效及得撤銷之情形, 故向法院提出確認股東會決議不成立等之訴訟。該案原告經一投資(股)公司已於101年8月撤回本件訴訟, 本公司無任何損失。
10. 本公司除本身之礦區外, 另自71年起向正泰水泥廠(股)公司承租全部生產系統之設備及附屬設備, 並同時承租料區石灰石採礦權。依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高雄市政府建設局(後改名為經濟發展局, 縣市合併後再依業務性質劃歸水利局經管)之要求, 本公司於停止開採後必須負責本公司及正泰水泥廠(股)公司之半屏山舊礦區共 13.7601公頃之土地復原義務。本公司自86年 8月起已開始著手上述區域之土地復原及綠化工作, 並已完成所有工程項目之復原工作, 惟因實際施工時配合地形、地質條件而作現地修正, 經審查委員決議, 先依據完工現況辦理修正計畫再據以驗收; 部份項目半屏山善後處理審查委員會要求再作改善, 針對審查委員會之改善要求, 截至 100年12月31日止, 本公司預計再投入 1,394仟元之綠化支出。上述之綠化工程完成後, 本公司已於101年4月提交審查委員會, 俟取得審查委員會之核准後, 本公司即已履行對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土地管理機關及土地所有權機關之環境復原義務。

11. 交通部台灣鐵路管理局於101年4月25日發函本公司，主張本公司及本公司向正泰水泥廠(股)公司承租之廠區佔用其高雄市楠梓區高楠段 532地號等10筆國有土地，而擬向本公司及正泰水泥廠(股)公司分別請求支付95年9月5日起至 101年4月4日止之土地使用補償金11,785仟元及 3,558仟元，合計15,343仟元（含本公司及正泰水泥佔用之廠區土地 5,519仟元及通道9,824仟元），並俟上述補償金繳納之後，再辦理出租及標租高楠段 532地號等10筆土地予本公司及正泰水泥廠(股)公司之租賃事宜。對於上述補償金本公司已於101年 6月30日先行估列95年 9月 5日至101年4月4日及101年4月5日至101年7月4日本公司廠區所佔用之土地補償金，分別為 1,961仟元及59仟元，並已於101年7月25日繳納該款項；另對101年7月5日至102年 3月31日廠區所使用之土地補償金 245仟元亦先行估列入帳，截至102年5月13日止，上述款項尚未支付。至於本公司廠區外之通道部份補償金由於尚在與鐵路局重新鑑界，待雙方對界址達成共識後再決定是否支付。另屬正泰水泥廠(股)公司所佔用國有土地之補償金 3,558仟元，由正泰水泥廠(股)公司自行負擔之。
12. 台機船舶廠(股)公司對於其於99年 6月 1日至99年12月31日向本公司承租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 9號之部份土地、建物及機器設備所應支付之租金 5,207仟元積欠不還，故本公司於 100年12月向高雄地方法院提起訴訟請求給付，而台機船舶廠(股)公司則以其曾於所承租廠房為相關之修繕而對本公司主張抵銷所積欠之租金。本案高雄地方法院已於 101年 7 月 2日做成判決，駁回本公司之請求，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已就台機船舶廠(股)公司主張抵銷之相關修繕估列損失 5,207仟元，並沖轉相關之應收款項。另本公司已於101年7月12日向台灣高等法院提起上訴。截至102年5月13日止，該案仍在高等法院審理中。
13. 財政部國有財產局於101年8月向高雄地方法院提起訴訟請求本公司拆除所佔用高雄市楠梓區高楠段 546-6地號國有土地上之地上物，並將該土地返還。本公司對於該佔用之土地已於100年度繳交5年之補償金 7,735仟元，之後並按月支付土地使用補償金(每月 130仟元)。惟因該筆土地屬保安林地，依法必須俟保安林解編方可正式向國有財產局承租。本案若訴訟期間，保安林解編並與國有財產局訂定租賃契約，則本案雙方應可達成和解；惟若保安林無法解編，則本公司將須騰空該筆土地上之地上物。截至102年5月13日止，國有財產局已釋出善意，同意本案自 102年1月8日起停止訴訟4個月時間。

14. 國防部軍備局於 100年9月9日發函本公司，主張本公司佔用高楠段 539、539-1、539-2地號等3筆部分土地，而擬向本公司請求支付94年 2月 1日起至99年 1月31日止之土地使用補償金 6,472仟元，本公司業已於 100年 9月繳納該款項。並對99年 2月 1日至 102年 3月31日所使用廠區之土地補償金 4,129仟元先行估列入帳；截至 102年 5月13日止，上述款項尚未支付。
15. 國防部軍備局於102年1月22發函本公司，主張本公司佔用高楠段 542、542-1地號等2筆部分土地，而擬向本公司請求支付94年 2月 1日起至99年 1月31日止之土地使用補償金1,086仟元，本公司已於101年度先行估列入帳，且於102年2月繳納該款項。另對99年2月1日至 102年 3月31日所使用廠區之土地補償金 628仟元亦已先行估列入帳，截至102年5月13日止，上述款項尚未支付。
16. 營業租賃協議：

如附註七、(二)2. 所述，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土地及廠房等資產。依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年	\$22,918	\$22,918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40,107	45,836
超過5年	-	-
合 計	<u>\$63,025</u>	<u>\$68,754</u>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不超過 1年	\$22,918	\$22,918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63,025	68,754
超過5年	-	-
合 計	<u>\$85,943</u>	<u>\$91,672</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向高等法院訴請確認台機船舶廠(股)公司98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1,268萬股無效案，高等法院業已於102年 4月17日判決駁回，請參閱附註九、6之說明
2. 已於102年 4月收回假處分之存出保證金203,000仟元，請參閱附註九、7之說明。

十二、其 他：

(一)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除下表所列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102 年 3 月 31 日	
資	產	帳 面 價 值	公 允 價 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367	112,36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40,647	1,040,647
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73	673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101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帳 面 價 值	公 允 價 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002	109,0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23,747	923,747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101 年 3 月 31 日	
資	產	帳 面 價 值	公 允 價 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746	120,74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90,241	890,241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101 年 1 月 1 日	
資	產	帳 面 價 值	公 允 價 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697	113,69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90,558	790,558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基金)。
- (2) 衍生工具公允價值係採用銀行提供之報價計價。

3.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相關分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層級。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 第一層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 第二層級：除包含於第一層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 第三層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項 目	102 年 3 月 31 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52,065	\$ -	\$ -	\$52,065
—基金	60,302	-	-	60,302
小 計	\$112,367	\$ -	\$ -	\$112,367
衍生性金融資產—遠期外匯	\$ -	\$673	\$ -	\$673
合 計	\$112,367	\$673	\$ -	\$113,040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股票	\$1,040,647	\$ -	\$ -	\$1,040,647

項 目	10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46,527	\$ -	\$ -	\$46,527
—基金	62,475	-	-	62,475
合 計	\$109,002	\$ -	\$ -	\$109,0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股票	\$923,747	\$ -	\$ -	\$923,747

項 目	101 年 3 月 31 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66,014	\$ -	\$ -	\$66,014
—基金	54,732	-	-	54,732
合 計	\$120,746	\$ -	\$ -	\$120,74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股票	\$890,241	\$ -	\$ -	\$890,241

101 年 1 月 1 日

項 目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64,173	\$ -	\$ -	\$64,173
—基金	49,524	-	-	49,524
合 計	\$113,697	\$ -	\$ -	\$113,69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股票	\$790,558	\$ -	\$ -	\$790,558

4. 下表列示於102年1月至3月及101年1月至3月屬於第三層級金融工具之變動：無。

5. 本年度無第一層與第二層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二)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集團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集團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集團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集團暴露於非以各該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該等交易主要計價之貨幣計有美金及港幣。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採購交易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集團使用外幣存款及衍生性金融工具(遠期換匯合約)來鎖定匯率風險。此類外幣存款及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集團鎖定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本集團承作之衍生性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皆短於6個月，並且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集團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102 年 3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153	29.825	94,049	升值 1%	940	—
港幣	1,998	3.843	7,679	升值 1%	77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958	29.825	28,566	升值 1%	—	286

10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205	29.04	34,993	升值 1%	350	-
港幣	1,998	3.747	7,485	升值 1%	75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024	29.04	29,738	升值 1%	-	297

101 年 3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列金額	敏感度分析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639	29.510	18,861	升值 1%	189	—
港幣	1,731	3.802	6,581	升值 1%	66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363	29.510	40,224	升值 1%	—	402

			101 年 1 月 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720	30.275	21,806	升值 1%	218	-
港幣	1,731	3.897	6,745	升值 1%	67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219	30.275	36,917	升值 1%	-	36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504	30.275	15,273	升值 1%	(153)	-

新台幣之幣值若相對於上述貨幣貶值時，若所有其他之變動因子維持不變，於民國102年 3月31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3月31日及101年1月1 日反映於上述貨幣之金額會有相等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依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本集團投資於國內外上市櫃之權益工具及基金，此等金融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金融工具價格上升1%，而其他所得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2及101年 1 至 3月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利益將分別增加 1,124仟元及 1,207仟元；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分別增加10,406仟元及 8,902仟元。

C. 利率風險

(A) 本集團於報導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項 目	帳 面 金 額			
	102. 3. 31	101. 12. 31	101. 3. 31	101. 1. 1
固定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204,854	\$187,068	\$7,830	\$7,830
金融負債	-	(39,999)	(30,000)	(80,000)
淨 額	<u>\$204,854</u>	<u>\$147,069</u>	<u>(\$22,170)</u>	<u>(\$176,969)</u>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264,078	\$248,476	\$239,454	\$371,590
金融負債	-	-	-	-
淨 額	<u>\$264,078</u>	<u>\$248,476</u>	<u>\$239,454</u>	<u>\$371,590</u>

(B) 固定利率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C) 變動利率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減少1%將使102年第1季淨利將增加/減少660仟元及101年第1季淨利將增加/減少599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集團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集團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截至102年3月31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3月31日及101年 1月 1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集團應收帳款餘之百分比分別為89.81%、92.80%、87.95%及85.88%，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集團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C. 信用風險之曝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3) 流動性風險

A. 概述：

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集團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B.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集團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2 年 3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應付帳款	\$48,598	\$ -	\$ -	\$ -	\$ -	\$48,598	\$48,598
其他應付款	90,821	-	-	-	-	90,821	90,821
存入保證金	360	874	956	5,447	113,330	120,967	120,967
合 計	\$139,779	\$874	\$956	\$5,447	\$113,330	\$260,386	\$260,386

101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20,000	\$ -	\$ -	\$ -	\$ -	\$20,000	\$20,000
應付短期票券	20,000	-	-	-	-	20,000	19,999
應付帳款	115,678	-	-	-	-	115,678	115,678
其他應付款	83,218	-	-	-	-	83,218	83,218
存入保證金	1,169	507	4,669	1,563	113,651	121,559	121,559
合 計	\$240,065	\$507	\$4,669	\$1,563	\$113,651	\$360,455	\$360,454

101 年 3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30,000	\$ -	\$ -	\$ -	\$ -	\$30,000	\$30,000
應付帳款	113,094	-	-	-	-	113,094	113,094
其他應付款	75,188	-	-	-	-	75,188	75,188
存入保證金	377	2,324	3,898	629	113,388	120,616	120,616
合 計	\$218,659	\$2,324	\$3,898	\$629	\$113,388	\$338,898	\$338,898

101 年 1 月 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80,000	\$ -	\$ -	\$ -	\$ -	\$80,000	\$80,000
應付帳款	160,715	-	-	-	-	160,715	160,715
其他應付款	79,982	-	-	-	-	79,982	79,982
存入保證金	175,340	6,419	751	668	114,150	297,328	297,328
合 計	\$496,037	\$6,419	\$751	\$668	\$114,150	\$618,025	\$618,025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

1.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參閱附註十二、(一)之說明。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交易金額未達1,000 仟元不具重大性，故不予以揭露。

(二)轉投資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附表二。

(三)大陸投資資訊(合併沖銷前)：附表三。

附表一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

股數：仟股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東南水泥 (股)公司	股票－新興航運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76	7,459	—	7,459	
	股票－富邦金控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06	17,378	—	17,378	
	基金－台新中國精選中小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00	8,620	—	8,620	
		合 計			33,457		33,457	
	股票－東南投資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68	542,975	99.29	542,975	註 3
	股票－大世界百貨	依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1,095	299,746	33.04	299,746	
	股票－東南實業建設	依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5	70,835	25.36	71,026	
	股票－東南造紙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	42,257	49.71	44,410	註 3
	股票－南廈木業	依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8,057	27.56	8,057	
	股票－華東水泥	依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99	2,068	24.99	2,068	
	股票－東南國際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23	51,624	100.00	51,624	註 3
		小 計			1,017,562		1,019,546	
		減：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重分類為庫藏股			(12,185)		(12,185)	
		合 計			1,005,377		1,007,361	
	股票－國產實業建設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011	47,926	0.26	47,926	
	股票－中聯資源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1,894	677,979	5.26	677,979	
	股票－中華電信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60	33,408	—	33,408	
	股票－台泥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68	28,800	—	28,800	
	股票－元大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7,600	—	7,600	
	股票－興富發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0	5,008	—	5,008	
	股票－遠雄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	5,540	—	5,540	
	股票－京城銀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	16,560	—	16,560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東南水泥 (股)公司	股票－永裕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65	3,792	—	3,792	
	股票－台積電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	10,050	—	10,050	
	股票－台新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99	12,489		12,489	
	股票－晶技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59	11,616	—	11,616	
	股票－和桐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83	3,896	—	3,896	
	股票－南帝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	2,172	—	2,172	
	股票－亞太電信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	145,100	—	145,100	
		合 計			1,011,936		1,011,936	
	股票－高雄捷運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0,000	54,273	7.00	54,273	
	股票－台機船舶廠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親等內親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428	225,086	31.01	279,620	註 1
	股票－嘉環東泥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407	206,424	17.91	168,237	
	股票－華昇創投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監察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165	41,650	4.17	50,956	
	股票－育華創投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00	22,000	5.00	16,887	註 2
	股票－新展投資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1	312	3.73	494	
	股票－中華國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	1,460	3.84	1,509	
	股票－巨盛電子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	1,404	1.33	577	
	股票－微風數位科技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7	167	2.94	127	
		合 計			552,776		572,680	
東南投資 (股)公司	股票－澎湖有線電視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000	135,447	40.00	135,447	
	股票－澎湖灣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035	57,733	38.68	57,733	
	股票－東南實業建設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	32,871	8.93	25,000	
		合 計			226,051		218,180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東南投資 (股)公司	股票－正泰水泥廠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383	64,354	13.86	105,386	
	股票－台灣混凝土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親等內親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50,150	4.21	3,718	
	股票－台機船舶廠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親等內親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62	3,100	0.55	4,960	註 1
	股票－台灣植體科技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10,000	4.44	7,410	
		合 計			127,604		121,474	
	基金－駿馬一號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000	30,680	—	30,680	
	股票－漢平電子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30	1,724	0.16	1,724	
	基金－國泰二號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00	8,795	—	8,795	
	股票－富邦金控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16	4,964	—	4,964	
	股票－台灣化學纖維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7	1,158	—	1,158	
	股票－中興保全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88	19,382	—	19,382	
	基金－摩根富林明總收益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00	5,474	—	5,474	
	基金－台新中國精選中小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00	4,310	—	4,310	
		合 計			76,487		76,487	
	股票－亞太電信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	145	—	145	
		合 計			145		145	
東南國際 有限公司	股票－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575	28,566	0.11	28,566	
		合 計			28,566		28,566	
東南造紙 (股)公司	股票－東紙資源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	32,501	100.00	32,501	註 3
		合 計			32,501		32,501	
	基金－新光吉星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7	1,612	—	1,612	
		合 計			1,612		1,612	
	股票－東南水泥	本公司之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113	28,841	0.37	28,841	註 3
		合 計			28,841		28,841	
東紙資源 開發(股) 公司	基金－保德信瑞騰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3	189	—	189	
	基金－保德信債券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0	622	—	622	
		合 計			811		811	

註 1：以被投資公司 10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為依據。

註 2：以被投資公司 102 年 3 月自結報表為依據。

註 3：上述母子公司間交易已沖銷。

附表二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 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 期末淨值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被投資公司股 利分派情形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股票股利	現金股利	
東南水泥 (股)公司	東南投資	高 雄 市	證券投資	297,870	297,870	468	99.29	542,975	542,975	9,880	9,800	—	—	當期認列(註)
	大世界百貨	高 雄 市	一般百貨業	310,954	310,954	31,095	33.04	299,746	299,746	(7,097)	(2,245)	—	—	當期認列
	東南實業建設	高 雄 市	建築	20,288	20,288	45	25.36	70,835	71,026	1,923	488	—	—	當期認列
	東南國際	模里西斯	投資業	57,934	57,934	1,623	100.00	51,624	51,624	1,625	1,625	—	—	當期認列(註)
	東南造紙	高 雄 縣	水泥紙袋	7,457	7,457	7	49.71	42,257	44,410	430	214	—	—	當期認列(註)
	南廈木業	高 雄 市	木製品	8,540	8,540	1	27.56	8,057	8,057	(245)	(71)	—	—	當期認列
	華東水泥	台 北 市	水泥製造	5,041	5,041	499	24.99	2,068	2,068	(5,396)	(1,348)	—	—	當期認列
	小 計							1,017,562			8,463			
	減：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重分類為庫藏股							(12,185)			—	—	—	
	合 計							1,005,377			8,463			
東南投資 (股)公司	澎湖有線電視	澎 湖 縣	有線電視	51,093	51,093	8,000	40.00	135,447	135,447	4,668	1,867	—	—	當期認列
	澎湖灣	澎 湖 縣	海水浴場	60,347	60,347	6,035	38.68	57,733	57,733	(502)	(194)	—	—	當期認列
	東南實業建設	高 雄 市	建築業	32,523	32,523	16	8.93	32,871	25,000	1,923	149	—	—	當期認列
東南造紙 (股)公司	東紙資源	高 雄 市	租賃業	10,231	10,231	10	100.00	32,501	32,501	196	196	—	—	當期認列

註：上述母子公司間交易已沖銷。

附表三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相關資訊彙總表

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

(1) 大陸投資資訊：

美元仟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 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 比 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 收益
					匯出	收回					
台泥國際集 團有限公司 (註)	水 泥 業	1,266,514 (HKD329,564)	(二)	38,355 (USD1,286)	—	—	38,355 (USD1,286)	0.11%	— (二).3	28,566 (USD 958)	48,078 (USD1,612)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已處分(含出售、 清算、解散、被併購、破產 等)之大陸子公司自台灣累 計投資金額	截至本期止處分(含出售、清 算、解散、被併購、破產等) 之大陸子公司已匯回投資收益
38,355(USD1,286)	50,136(USD 1,681)	5,134,005	—	—

(註)：96 年 11 月嘉新水泥(中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與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合併，存續公司為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TC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換股比例為 1 股換 0.4545 股。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為香港上市公司，轉投資大陸句容台泥水泥有限公司(原嘉新京陽水泥有限公司)、安徽朱家橋水泥有限公司、福州台泥水泥有限公司、福州台泥洋嶼碼頭有限公司、柳州台泥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台泥(英德)水泥有限公司及英信(英德)水泥有限公司等 7 家公司。另台泥國際於 98 年 9 月發行可轉換優先股併購台泥(貴港)水泥有限公司及於 98 年 12 月轉投資台泥(東莞)水泥有限公司，截至 102 年 3 月 31 日止，由台泥國際轉投資大陸之公司共計 9 家。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其他方式 EX：委託投資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 其他

(2)本公司 102 年第一季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與大陸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列示如下：無。

十二、營運部門揭露：

1. 一般性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董事長)依據不同事業型態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應報導部門：

A. 生產部：主要從事水泥及爐石粉之產銷

B. 租賃部：主要從事土地及廠房等不動產之出租業務

2. 衡量基礎：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監督各營運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營業利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管理費用及營業外收入、支出，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3. 部門財務資訊：

102年第一季：

	生 產 部 門	租 賃 部 門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收入淨額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428,710	\$31,517	\$ -	\$460,227
部門間收入	-	4	(4)	-
收入淨額合計	\$428,710	\$31,521	(\$4)	\$460,227
部門利益	\$49,180	\$14,920	(\$4)	64,096
公司一般營業費用				(12,30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706
稅前淨利				\$59,501
所得稅費用(利益)				(1,596)
稅後淨利				\$61,097

101年第一季：

	生 產 部 門	租 賃 部 門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收入淨額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351,664	\$30,812	\$ -	\$382,476
部門間收入	-	4	(4)	-
收入淨額合計	\$351,664	\$30,816	(\$4)	\$382,476
部門利益	\$20,920	\$13,569	(\$4)	34,485
公司一般營業費用				(10,83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0,329
稅前淨利				\$103,975
所得稅費用(利益)				15,374
稅後淨利				\$88,601

(4) 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本公司已以事業型態為基礎歸類營運部門，故不再另行揭露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5) 地區別資訊：期中財務報表得免揭露。

(6) 重要客戶資訊：期中財務報表得免揭露。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本集團依 IFRSs所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表，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報導之金額。本集團就首次採用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如何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企業合併

本集團對發生於轉換至 IFRSs日(以下簡稱轉換日)前之企業合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號「企業合併」規定。此豁免亦適用於本公司過去取得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 認定成本

(1) 本集團對在轉換日之前已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選擇以該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

(2) 本集團對在轉換日之前帳列固定資產且已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之投資性不動產，選擇以該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

3. 國外營運機構功能性貨幣

本集團在轉換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重新判斷功能性貨幣後，子公司東南國際有限公司(模里西斯)之功能性貨幣原為美金，轉換至 IFRSs後改為新台幣。

4. 先前已認列金融工具之指定

本集團於轉換日選擇將部分原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亞太電信(股)公司之投資金額計 0仟元(投資成本100,000仟元，已認列減損損失100,000仟元)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亞太電信(股)公司於轉換日之公允價值為98,700仟元。

(二)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 民國101年1月1日權益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 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 達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58,827	-	(135,659)	223,168	現金及約當現金	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13,697	-	-	113,69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應收票據淨額	245,917	-	-	245,917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85,797	-	-	85,797	應收帳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	646	-	-	646	其他應收款	
存 貨	495,768	-	(33,519)	462,249	存 貨	1
預付款項	12,216	-	-	12,216	預付款項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5,499	-	135,659	135,65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
流動資產合計	1,318,367	-	(5,499)	-	流動資產合計	4
長期投資					非流動資產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10,210	(8,205)	-	602,00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91,858	98,700	-	790,55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a)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80,829	-	(46,006)	834,82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b)
長期投資合計	2,182,897	90,495	(46,006)	2,227,386		
固定資產淨額	4,967,270	-	(4,587,317)	379,9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7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	-	5,296,149	5,296,149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7
無形資產	-	-	373	373	無形資產	8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239,145	-	-	239,145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6,581	(6,208)	(373)	-		8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000	1,338	21,212	24,55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
其他資產-其他	680,520	-	(675,313)	5,207	其他非流動資產	7
其他資產合計	928,246	(4,870)	(654,474)	268,902		
資產總計	9,396,780	85,625	(30,293)	9,452,112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80,000	-	-	80,000	短期借款	
應付帳款	160,715	-	-	160,715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2,148	-	-	2,148	當期所得稅負債	2
應付費用	66,457	-	(66,457)	-		
其他應付款項	14,919	-	65,063	79,982	其他應付款項	
其他流動負債	157,468	-	-	157,468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	1,662	1,394	3,056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流動	9
流動負債合計	481,707	1,662	-	483,369	流動負債合計	
各項準備						
土地增值稅準備	311,371	-	(311,371)	-		4
各項準備合計	311,371	-	(311,371)	-		
其他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8,513	-	327,084	335,597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4
其他負債-其他	91,395	-	-	91,395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存入保證金	297,328	-	-	297,328	存入保證金	
其他負債合計	397,236	-	327,084	724,320		
負債總計	1,190,314	1,662	15,713	1,207,689	負債總計	
股 本	5,720,008	-	-	5,720,008	股 本	
資本公積	185,046	(1,249)	-	183,797	資本公積	10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972,833	-	-	972,833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500,000	319,012	-	819,012	特別盈餘公積	13
未提撥保留盈餘	65,180	-	-	65,180	未提撥保留盈餘	4, 5, 8, 9
保留盈餘合計	1,538,013	319,012	-	1,857,025		10, 11, 12, 13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業主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7,887)	7,887	-	-		11
未認列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392)	1,392	-	-		5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409,302	98,700	(46,006)	461,99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6(b)
未實現重估增值	341,766	(341,766)	-	-		12
庫藏股票	(12,185)	-	-	(12,185)	庫藏股票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729,604	(233,787)	(46,006)	449,811		
母公司股東權益總計	8,172,671	83,976	(46,006)	8,210,641	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4
少數股權	33,795	(13)	-	33,782	非控制權益	5
股東權益總計	8,206,466	83,963	(46,006)	8,244,423	業主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9,396,780	85,625	(30,293)	9,452,112	負債及業主權益總計	

2. 民國101年3月3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表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 達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26,953	-	(135,291)	91,662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20,746	-	-	120,74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應收票據淨額	231,338	-	-	231,338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60,517	-	-	60,517	應收帳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	426	-	-	426	其他應收款	
存 貨	472,950	-	(33,361)	439,589	存 貨	1
預付款項	15,270	-	2,932	18,202	預付款項	
當期所得稅資產	-	-	62	62	當期所得稅資產	2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5,237	-	135,291	135,29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
流動資產合計	1,133,437	-	(5,237)	-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
			(35,604)	1,097,833	流動資產合計	
長期投資					非流動資產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15,034	(8,265)	-	606,76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53,441	136,800	-	890,24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a)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80,829	-	(46,006)	834,82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b)
長期投資合計	2,249,304	128,535	(46,006)	2,331,833		
固定資產淨額	4,953,240	-	(4,578,230)	375,0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7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	-	5,286,873	5,286,873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7
無形資產	-	-	334	334	無形資產	8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239,145	-	-	239,145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9,151	(5,823)	(3,328)	-	遞延費用	8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000	1,277	21,372	24,649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
其他資產-其他	680,489	-	(675,282)	5,207	其他非流動資產	7
其他資產合計	930,785	(4,546)	(657,238)	269,001		
資產總計	9,266,766	123,989	(29,871)	9,360,884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30,000	-	-	30,000	短期借款	
應付帳款	113,094	-	-	113,094	應付帳款	2
應付所得稅	18,557	-	-	18,557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65,480	-	(65,480)	-		2
其他應付款項	11,102	-	64,086	75,188	其他應付款項	
其他流動負債	140,799	-	-	140,7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流動負債合計	379,032	1,688	1,394	380,72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流動	9
			-		流動負債合計	
各項準備						
土地增值稅準備	311,371	-	(311,371)	-		4
各項準備合計	311,371	-	(311,371)	-		
其他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6,847	-	327,506	334,353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4
其他負債-其他	79,971	-	-	79,971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存入保證金	120,616	-	-	120,616	存入保證金	
其他負債合計	207,434	-	327,506	534,940		
負債總計	897,837	1,688	16,135	915,660	負債總計	
股本						
資本公積	5,720,008	-	-	5,720,008	股 本	
保留盈餘	185,046	(1,249)	-	183,797	資本公積	10
法定盈餘公積	972,833	-	-	972,833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500,000	319,012	-	819,012	法定盈餘公積	13
未提撥保留盈餘	154,371	(1,045)	-	153,326	特別盈餘公積	4, 5, 8, 9
保留盈餘合計	1,627,204	317,967	-	1,945,171	未提撥保留盈餘	10, 11, 12, 13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業主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9,170)	9,170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1
未認列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392)	1,392	-	-		5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483,611	136,800	(46,006)	574,40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6(b)
未實現重估增值	341,766	(341,766)	-	-		12
庫藏股票	(12,185)	-	-	(12,185)	庫藏股票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802,630	(194,404)	(46,006)	562,220		
母公司股東權益總計	8,334,888	122,314	(46,006)	8,411,196	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4
少數股權	34,041	(13)	-	34,028	非控制權利	5
股東權益總計	8,368,929	122,301	(46,006)	8,445,224	業主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9,266,766	123,989	(29,871)	9,360,884	負債及業主權益總計	

3. 民國101年12月3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表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 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 達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13,803	-	(164,106)	49,697	現金及約當現金	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9,002	-	-	109,00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應收票據淨額	268,655	-	-	268,655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124,717	-	-	124,717	應收帳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	1,914	-	-	1,914	其他應收款	
存 貨	492,165	-	(30,006)	462,159	存 貨	1
預付款項	10,203	-	7,014	17,217	預付款項	
當期所得稅資產	-	-	399	399	當期所得稅資產	2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	164,106	164,10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
流動資產合計	3,613	-	(3,613)	-	流動資產合計	4
長期投資					非流動資產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17,090	(8,565)	-	608,52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96,047	127,700	-	923,74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a)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44,386	-	(46,006)	698,3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b)
長期投資合計	2,157,523	119,135	(46,006)	2,230,652		
固定資產淨額	4,909,286	-	(4,556,750)	352,53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7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	-	5,261,943	5,261,943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7
無形資產	-	-	757	757	無形資產	8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239,145	-	-	239,145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12,838	(4,668)	(8,170)	-		8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075	1,148	6,169	11,39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
其他資產-其他	684,017	-	(675,187)	8,83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7
其他資產合計	940,075	(3,520)	(677,188)	259,367		
資產總計	9,230,956	115,615	(43,450)	9,303,121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20,000	-	-	20,000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19,999	-	-	19,999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帳款	115,678	-	-	115,678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23,061	-	-	23,061	當期所得稅負債	2
應付費用	74,884	-	(74,884)	-		
其他應付款項	9,351	-	73,867	83,218	其他應付款項	
其他流動負債	130,860	-	-	130,86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	1,764	1,017	2,78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流動	9
流動負債合計	393,833	1,764	-	395,597	流動負債合計	
各項準備						
土地增值稅準備	311,371	-	(311,371)	-		4
各項準備合計	311,371	-	(311,371)	-		
其他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7,587	-	313,927	331,514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4
其他負債-其他	45,697	-	-	45,697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存入保證金	121,559	-	-	121,559	存入保證金	
其他負債合計	184,843	-	313,927	498,770		
負債總計	890,047	1,764	2,556	894,367	負債總計	
股本	5,720,008	-	-	5,720,008	股本	
資本公積	185,151	(1,249)	-	183,902	資本公積	10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975,170	-	-	975,170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501,575	319,012	-	820,587	特別盈餘公積	13
未提撥保留盈餘	72,533	(1,117)	-	71,416	未提撥保留盈餘	4, 5, 8, 9
保留盈餘合計	1,549,278	317,895	-	1,867,173	保留盈餘合計	10, 11, 12, 13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業主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9,978)	9,978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1
未認列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306)	1,306	-	-		5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534,145	127,700	(46,006)	615,83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6(b)
未實現重估增值	341,766	(341,766)	-	-		12
庫藏股票	(12,185)	-	-	(12,185)	庫藏股票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852,442	(202,782)	(46,006)	603,654		
母公司股東權益總計	8,306,879	113,864	(46,006)	8,374,737	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4
少數股權	34,030	(13)	-	34,017	非控制權利	5
股東權益總計	8,340,909	113,851	(46,006)	8,408,754	業主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9,230,956	115,615	(43,450)	9,303,121	負債及業主權益總計	

4. 民國101年3月31日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表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 目	
銷貨收入淨額	382,476	-	-	382,476	營業收入淨額	
銷貨成本	346,350	(75)	(159)	346,116	營業成本	8
銷貨毛利	36,126	75	159	36,360	營業毛利	8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1,843	-	32	1,875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11,123	(284)	-	10,839	管理費用	8, 9
合計	12,966	(284)	32	12,714		
營業利益	23,160	359	127	23,646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643	-	-	643	利息收入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5,032	(60)	-	4,97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5
股利收入	362	-	-	362	股利收入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5,665	-	-	5,665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處分投資利益	1,828	-	-	1,828	處分投資利益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0,029	-	-	10,029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什項收入	59,047	-	-	59,047	什項收入	
合計	82,606	(60)	-	82,54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484	-	-	484	財務成本	
兌換損失	291	1,283	-	1,574	兌換淨損	11
什項支出	32	-	(32)	-	什項支出	
	-	-	159	15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合計	807	1,283	127	2,217		
稅前利益	104,959	(984)	-	103,975	稅前利益	
所得稅費用	15,313	61	-	15,374	所得稅費用	5, 8, 9, 11
合併總淨利	89,646	(1,045)	-	88,601	合併總淨利	
				108,11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4,29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12,409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01,01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淨利歸屬於：	
				88,353	母公司業主	
				248	非控制權益	
				88,601	合計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200,762	母公司業主	
				248	非控制權益	
				201,010	合計	

5. 民國101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表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 目	
銷貨收入淨額	1,635,019	-	-	1,635,019	營業收入淨額	
銷貨成本	1,479,982	(300)	(399)	1,479,283	營業成本	8
銷貨毛利	155,037	-	-	155,736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8,668	-	127	8,795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48,865	(1,137)	-	47,728	管理費用	8, 9
合計	57,533	(1,137)	127	56,523		
營業利益	97,504	1,437	(127)	99,213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4,064	-	-	4,064	利息收入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2,340	150	-	12,49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5
股利收入	46,858	-	-	46,858	股利收入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7,298	-	-	7,298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處分投資利益	5,409	-	-	5,409	處分投資利益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1,644	-	-	11,644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什項收入	68,313	-	-	68,313	什項收入	
合計	155,926	150	-	156,07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1,830	-	-	1,830	財務成本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	-	-	2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兌換損失	1,093	2,520	-	3,613	兌換淨損	11
減損損失	127,780	-	-	127,780	減損損失	
什項支出	14,732	-	(127)	14,605	什項支出	
	-	-	399	39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合計	145,437	2,520	272	148,229		
稅前利益	107,993	(933)	-	107,060	稅前利益	
所得稅費用	38,669	(182)	-	38,487	所得稅費用	5, 8, 9, 11
合併總淨利	69,324	(751)	-	68,573	合併總淨利	
				151,18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2,2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7)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5
				153,476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22,04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淨利歸屬於：	
				67,921	母公司業主	
				652	非控制權益	
				68,573	合計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221,398	母公司業主	
				651	非控制權益	
				222,049	合計	

(三)重大調節原因之說明

1. 設備備品：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前，設備備品列於存貨項下，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將預期使用期間超過一年之設備備品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本集團於101年1月1日、101年3月31日及101年12月31日將設備備品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分別為33,519仟元、33,361仟元及30,006仟元。

2. 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依新修訂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分類規定，將帳列預付款項下之預付所得稅重分類為當期所得稅資產；帳列應付所得稅重分類為當期所得稅負債。

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前，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帳列銀行存款項下。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重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本集團於101年1月1日、101年3月31日及101年12月31日將銀行存款重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流動之金額分別為135,659仟元、135,291仟元及164,106仟元。

4.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

(a) 本集團依照我國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本集團於101年1月1日、101年3月31日及101年12月31日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重分類至非流動之金額分別為5,499仟元、5,237仟元及3,613仟元。

- (b) 本集團於 101 年 1 月 1 日因轉換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產生額外之暫時性差異而予以調整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為 1,338 仟元；另於 101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調整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為 1,277 仟元及 1,148 仟元，明細列示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項 目	說明	101 年 1 月 1 日	101 年 3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採權益法投資之調整	5	-	-	55
遞延費用之調整	8	1,055	989	793
員工休假之所得稅影響數		283	288	300
合 計		1,338	1,277	1,148

- (c) 於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為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此項差異使本集團於轉換 IFRSs 後於 101 年 1 月 1 日、101 年 3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增加 15,713 仟元、16,135 仟元、2,556 仟元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增加 15,713 仟元、16,135 仟元、2,556 仟元。

- (d) 本集團現有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依「營利事業資產重估價辦法」辦理資產重估而產生之土地增值稅準備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101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均為 311,371 仟元，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將該土地增值稅準備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項下。

5.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調整

本集團採權益法評價之關聯企業配合本集團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進行分析及調節。投資關聯企業主要調節項目包括員工福利調整等。

本集團 101 年 1 月 1 日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因上述調節計減少 8,205 仟元、保留盈餘減少 9,584 仟元、其他權益增加 1,392 仟元及非控制權益減少 13 仟元。

本集團 101 年 3 月 31 日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因上述調節計減少 8,265 仟元、保留盈餘減少 9,644 仟元、其他權益增加 1,392 仟元及非控制權益減少 13 仟元，另使 101 年第一季投資損失增加 60 仟元。

本集團 101 年 12 月 31 日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因上述調節計減少 8,565 仟元、保留盈餘減少 9,858 仟元、其他權益增加 1,306 仟元及非控制權益減少 13 仟元，另使 101 年度投資收益增加 150 仟元，其他綜合淨損增加 367 仟元(係其他綜合淨損 424 仟元減相關所得稅影響數 57 仟元之淨額)，所得稅費用增加 2 仟元，少數股權淨利增加 1 仟元，歸屬於少數股權之其他綜合淨損增加 1 仟元。

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依現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本集團持有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興櫃公司股票，係以成本衡量，惟依照 IAS39 之規定，權益工具僅在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始能以成本衡量。對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當該等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亦即該等權益工具之合理公允價值估計數區間之變異性並非重大，或於區間內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應以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於 101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將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平價值衡量，並重新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此變動所產生之影響如下：

101 年第 1 季			
項 目	101 年 1 月 1 日	增(減)	101 年 3 月 31 日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益增(減)	98,700	38,100	136,800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8,700	38,100	136,800

項 目	101 年 1 月 1 日	101 年度增(減)	101 年 12 月 31 日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益增(減)	98,700	29,000	127,700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8,700	29,000	127,700

(b)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處理者，如喪失對該被投資公司之影響力時，應停止採用權益法並以改變時之帳面價值作為成本。惟依 IAS28 之規定，權益法長期投資於喪失重大影響時，投資者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關聯企業所剩餘之投資。此項差異使本集團於 101 年 1 月 1 日、101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減少 46,006 仟元，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均減少 46,006 仟元。

7. 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其他資產之分類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前，出租予他人之不動產帳列固定資產-出租資產項下，待開發之土地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將之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另部份供自用、部份供出租使用之不動產由於可分別出售，故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自原帳列固定資產項目，亦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將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其他資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明細如下：

(a) 101 年 1 月 1 日：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固定資產-土地	171,827	投資性不動產	5,296,149
出租資產-土地	4,056,682		
其他資產-土地	673,415		
固定資產-建物	75,622		
出租資產-建物	309,704		
出租資產-設備	7,001 ^(註1)		
其他資產-折耗	1,898 ^(註2)		
性資產			
合 計	5,296,149	合 計	5,296,149

(b) 101 年 3 月 31 日：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固定資產-土地	171,827	投資性不動產	5,286,873
出租資產-土地	4,056,682		
其他資產-土地	673,415		
固定資產-建物	74,890		
出租資產-建物	302,330		
出租資產-設備	5,862 ^(註1)		
其他資產-折耗	1,867 ^(註2)		
性資產			
合 計	5,286,873	合 計	5,286,873

(c) 101 年 12 月 31 日：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固定資產-土地	171,827	投資性不動產	5,261,943
出租資產-土地	4,056,682		
其他資產-土地	673,415		
固定資產-建物	72,714		
出租資產-建物	280,572		
出租資產-設備	4,961 ^(註1)		
其他資產-折耗	1,772 ^(註2)		
性資產			
合 計	5,261,943	合 計	5,261,943

(註 1)：係連同土地及建物一同出租之機器設備及什項設備，由於其現金流量與投資性不動產之土地及建物不可分割，故一併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註 2)：係為投資性不動產土地上之折耗性資產，故一併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8. 遞延費用

現行會計準則就遞延費用係帳列其他資產項下，惟轉換 IFRSs 後依其性質重分類至無形資產、預付款項及沖轉保留盈餘。本集團於 101 年 1 月 1 日將遞延費用沖轉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6,208 仟元、重分類為無形資產之金額為 373 仟元；於 101 年 3 月 31 日將遞延費用沖轉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5,823 仟元、重分類為預付款項及無形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2,994 仟元及 334 仟元；另於 101 年第 1 季成本項下之各項攤提減少 75 仟元、管理費用減少 310 仟元及所得稅費用增加 66 仟元；於 101 年 12 月 31 日將遞延費用沖轉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4,668 仟元、重分類為預付款項及無形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7,413 仟元及 757 仟元；另於 101 年度成本項下之各項攤提減少 300 仟元、管理費用減少 1,240 仟元及所得稅費用增加 262 仟元。

9. 短期員工福利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帶薪休假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集團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帶薪休假費用，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101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因帶薪休假分別調整增加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流動 1,662 仟元、1,688 仟元及 1,764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283 仟元、288 仟元及 300 仟元；另 101 年第 1 季及 101 年度薪資支出調整增加 26 仟元及 102 仟元，所得稅費用減少 5 仟元及 17 仟元。

10. 資本公積之調整

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除 IFRSs 有特別規定者，或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者，於轉換日不做調整外，其餘則於 IFRS 轉換日調整保留盈餘。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101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之資本公積-長期投資轉入保留盈餘均為 1,249 仟元。

11.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有關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豁免，將 101 年 1 月 1 日累積換算調整數重設為零。於轉換日將先前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借餘 7,887 仟元沖減保留盈餘。另合併個體中之東南國際有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重新判斷為新台幣，故將東南國際有限公司 101 年第一季及 101 年度以美金為入帳基礎之報表重衡量為新台幣，此重衡量使本集團 101 年第 1 季及 101 年度之兌換損失增加 1,283 仟元及 2,520 仟元，所得稅費用減少 0 仟元及 429 仟元。

12. 未實現重估增值之調整

本集團現有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依「營利事業資產重估價辦法」辦理資產重估而產生之未實現重估增值，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101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均為 341,766 仟元，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將之重分類為保留盈餘。

13. 保留盈餘之調節

	101 年 1 月 1 日	101 年 3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之未分配盈餘	\$65,180	\$154,371	\$72,533
調整項目：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註)	(319,012)	(319,012)	(319,012)
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1,338	1,277	1,148
員工休假之調整	(1,662)	(1,688)	(1,764)
未實現重估增值之調整	341,766	341,766	341,766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調整	(7,887)	(9,170)	(9,978)
採權益法投資之調整	(9,584)	(9,644)	(9,858)
屬權益法之資本公積之調整	1,249	1,249	1,249
遞延費用之調整	(6,208)	(5,823)	(4,668)
小 計	\$ -	(\$1,045)	(\$1,11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之未分配盈餘	\$65,180	\$153,326	\$71,416

(註)：本集團對於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列保留盈餘之金額 341,766 仟元，擬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惟由於轉換日之保留盈餘總調整數僅 319,012 仟元，故擬提列之特別公積金額為 319,012 仟元。

14. 權益之調節

	101 年 1 月 1 日	101 年 3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之 母公司股東權益	\$8,172,671	\$8,334,888	\$8,306,879
調整項目：			
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1,338	1,277	1,148
員工休假之調整	(1,662)	(1,688)	(1,764)
採權益法投資之調整	(8,192)	(8,252)	(8,55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調整	52,694	90,794	81,694
遞延費用之調整	(6,208)	(5,823)	(4,668)
小計	\$37,970	\$76,308	\$67,85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之母公 司股東權益	\$8,210,641	\$8,411,196	\$8,374,737

15. 民國 101 年 1 月至 3 月現金流量之重大調整：

由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現金流量表並未有重大影響。本集團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按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係將利息、股利收現數及利息支付數作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且未被要求單獨揭露利息、股利收現數與利息支付數。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本集團民國 102 年第 1 季及 101 年第 1 季利息收現數，分別為 625 仟元及 674 仟元、民國 102 年第 1 季及 101 年第 1 季利息支付數分別為 527 仟元及 488 仟元、民國 102 年第 1 季及 101 年第 1 季股利收現數分別為 0 仟元及 362 仟元，係單獨予以揭露，且依其性質將利息、股利收現數及利息支付數表達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上述差異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